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西安市鄠邑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一期工程 PPP 项目社会资本方
退出咨询服务项目 (采购包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文本

甲方：西安市鄠邑区污水管理中心

乙方：知舍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甲方西安市鄠邑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一期工程 PPP 项目社会资本方退出咨询服务项目（采购包 2）磋商文件及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以下约定。

一、委托内容及服务有效期限

（一）项目名称：西安市鄠邑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一期工程 PPP 项目社会资本方退出咨询服务项目（采购包 2）。

（二）服务有效期限：采购包 2：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项目的结算审核报告。

（三）服务内容：采购包 2

（1）勘察测量。对项目涉及的污水处理设施及场地实施实地勘察和测量，获取准确的工程数据和场地信息。确保数据全面覆盖“已建、在建、未建”全场景，为后续资料审核、工程结算等工作提供权威基准数据支撑。

（2）资料审核与完善。对项目全周期造价实施审计，重点核查造价的真实性、合理性与合规性。结合勘察测量数据，对比工程量清单与实际施工内容，重点审核材料价格与区域市场价的匹配性，核查是否存在虚报工程量（如管网长度多报）等问题，发现偏差后及时与



项目单位沟通，指导完成整改复核。

(3) 变更审核与管理。负责项目调整及工程重大设计变更的审核工作，严格依据相关规范、标准及合同约定，对变更的必要性、合规性及造价合理性进行核验。对审定通过的变更内容，推动纳入工程计量范围并启动拨付程序，全程跟踪变更执行及资金拨付进度，保障变更管理规范有序。

(4) 工程结算与移交协助。依据法律法规、合同文件及工程实际完成情况，开展工程结算审计。协助相关部门完成竣工验收手续，推动固定资产顺利移交。

(5) 报告出具。在全域造价审计基础上，汇总各方意见，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客观、公正的审核清算报告。报告需明确项目造价审核结果、存在问题及整改建议，全面反映项目全周期造价管理情况，为项目退出提供专业、权威的决策依据。

(6) 未验收工程处理。组建多组专业技术团队，对未验收工程实施质量评定与工程量清算。与相关责任方共同分析工程遗留问题成因，制定针对性解决方案。

(7) 合同谈判与处理。协助提供社会资本退出造价咨询未完成工程量清算报告及已完成工程量结算审核报告等资料。

(8) 手续完善与报告编制。对审核、清算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分类梳理，分项提出明确意见，依据政府会议要求指导项目单位完善手续，督促整改落实。全面总结前期工作成果，整合勘察测量、资料审核、结算审计等全环节数据，编制规范完整的审核清算报告。



二、服务要求

1、乙方严格按照投标时报送《拟派人员构成情况表》的要求向甲方提交项目负责人、项目组其他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职称复印件、执业资格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成册报送甲方备案。

拟派人员构成情况表

	姓名	职务	职称	职业（执业） 资格证书	从事 专业	从事 专业 年限	联系电话
项目负 责人	纪知含	总经理	高级工程 师	一级注册造 价工程师	土建	30	130876693 76
项目 组 其 他 人 员	王晓静	造价员	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 价工程师	土建	15	186295542 52
	牛雪梅	造价员	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 价工程师	安装	28	153537731 32
	刘玉	造价员	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 价工程师	水利	30	153531156 62
	白雪	造价员	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 价工程师	土建	6	183092961 49
	李菁	造价员	工程师	二级注册造 价工程师	安装	8	186295785 21
	唐琪	造价员	工程师	二级注册造 价工程师	土建	12	153531156 61
	黄美娜	造价员	造价员	造价员	土建	15	153531181 12
	刘杰	造价员	造价员	造价员	安装	16	187291061 66
	许康	造价员	/	/	土建	8	199164950 67
	宋甜甜	造价员	/	/	安装	6	173825605 65
	李淑霞	造价员	/	/	土建	15	181093316 45
	牛明泽	造价员	/	/	安装	4	189020971 79

2、甲方对乙方人员中涉及与此次项目对象有利害关系的人员有



权要求其回避并更换。

未经乙方书面申请及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更换、减派《拟派人员构成情况表》中人员，否则视为违约。表中项目负责人应作为本项目的现场负责人，除协调项目有关事宜外，还应承担管理责任，须管控并推进项目的总体进度，积极主动沟通、保质按时将项目完成。最终出具的正式成果报告，应有项目负责人签章。

3、乙方所报的投标文件视为本合同附件，乙方应严格按照所报承诺履行自身义务。

4、如遇申诉、上级检查等情况，无论合同服务是否结束，乙方应当无条件配合。

三、咨询费用

合同总金额（大写）：捌拾伍万元整（¥ 850000.00）。

1、本项目按照固定总价方式，总价包干，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乙方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增值税等相关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在合同洽谈和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费用增加请求。

2、双方应当遵循以下付款原则：

（1）双方同意用人民币支付酬金，结算方式为银行转账，服务价格包含国家规定的全部税费。乙方必须提供符合中国法律规定的足额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开具的发票金额与经甲方确认的费用计算金额应当一致，要求最终计算金额四舍五入精确到元。



(2)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付款条件说明：项目进度完成至 70%，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付款条件说明：完成全部合同约定任务并提交成果资料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 ，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付款条件说明：项目结算审计完成经甲方确认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3) 乙方承诺只按照上述列明的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向甲方收取相关费用，除此之外不再向甲方收取任何形式的其他费用。

四、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权利

1、甲方享有获得完整报告书的权利。本项目的全部成果文件及过程性文件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复核乙方成果文件并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乙方应当及时予以配合，在收到甲方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之日起 48 小时内完成反馈与修改。

3、当甲方认定乙方从业人员不按咨询合同履行其职责时，有权要求更换相关人员，乙方应当及时进行配合，以致达到甲方要求，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当乙方在咨询过程中，服务质量、进度满足不了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经落实后对委托内容、费用作相应



调整。

4、甲方有权针对乙方服务及质量情况制定管理办法和考核办法，甲方严格考核，乙方严格遵守。否则甲方有权要求采取更换合适人员等措施进行整改，直到达到合同要求。拒不执行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权利

1. 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咨询服务义务，按时提交相关咨询成果并保证质量。

2. 乙方应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依法开展专业技术服务，对所出具的报告或结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

3. 接受并积极响应甲方对所提交的各项成果文件、方案和建议修改的意见。

4. 乙方应独立完成委托任务，不得将委托任务转包或分包，不得无故放弃委托任务，不得以任何理由中途中止服务。

5. 按合同约定收取合同价款。

（三）甲方义务

1、甲方应执行乙方权利中约定的内容。

2、协调并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的资料。

3、协调并为乙方派出的有关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助，主要事项将由乙方于外勤工作开始前提供清单。

4、按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四）乙方义务

- 1、乙方配合做好项目评审工作，并执行甲方权利中约定的内容。
- 2、在工作执行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进行业务咨询，认真执行有关法律和法规、行业规范，对出具的报告负有永久法律责任。
- 3、乙方务必与甲方就项目资料进行详细的、逐件的签字备案制的交接，建立交接台账并妥善保管，乙方应在现场工作结束后，将甲方提供的全部资料3日内办理归还。若资料因乙方责任发生丢失，应视情节严重承担违约甚至违法责任。
- 4、乙方在执业过程中涉及的国家秘密和甲方及被审核单位秘密，应遵守国家保密条例和有关保密协定。
- 5、乙方须按时参加甲方组织召开的与工作内容有关的会议、踏勘现场等。未按规定时间及要求参会的，按一次一千元从咨询服务费中扣除。
- 6、乙方保证，如其需要为本合同之目的而使用/引用第三方资料的行为，将在事前合法取得相关权利人的使用许可。乙方并且保证，其在本合同项下提交的工作成果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的可能，否则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 7、甲方支付全部费用后不代表合同关系结束，乙方须完成与本项目咨询有关的其他工作及后续审计责任。乙方消极配合或拒绝配合工作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第五条第5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五、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约定,不能按时提供技术资料或工作条件或提供技术资料不准确,导致乙方无法按期完成并提交咨询成果的,乙方有权按延误的时间予以顺延。

2. 甲方原因终止合同时,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若乙方已开展工作,甲方应按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咨询费;乙方原因中途终止合同的,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不予支付咨询费,甲方已支付的咨询费,乙方应予以返还。

3. 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提交咨询成果时,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1%承担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同时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总金额的 20%承担违约金,且无权要求甲方支付服务费。

4. 乙方故意或重大过失,提供错误或不合格信息而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有责任采取补救措施,甲方同时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总金额的 20%承担违约金,且无权要求甲方支付服务费。

六、其他

1、在咨询过程中,如发现本合同有关事项不完善或情况发生变化需修改、补充时,双方应重新协商,签订修改、补充条款,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履行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



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知全国际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邮 编: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邮 编: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咸阳世纪大道支行

银行账号: 61001635008052503621

日期: 2025年9月23日

日期: 2025年9月23日

